

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08年6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有效表决票9票。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子公司签订《开发建设狮子口水库地块协议书》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桂林永福美景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桂林市永福县人民政府、桂林市苏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开发建设狮子口水库地块协议书》。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关于召开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08年7月9日在广州天誉威斯汀酒店五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子公司签订《开发建设狮子口水库地块协议书》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十八日